请问支付解除合同补偿金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吗？

产品名称	请问支付解除合同补偿金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吗？
公司名称	北京中天金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郊北洼路1区195幢3层060（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18500545576

产品详情

3倍工资数额以外的辞退福利应缴个税

《关于个人与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关系取得的一次性补偿收入征免个人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57号)规定，个人因与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关系而取得的一次性补偿收入(包括用人单位发放的经济补偿金、生活补助费和其他补助费用)，其收入在当地上年职工平均工资3倍数额以内的部分，免征个人所得税;超过的部分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个人因解除劳动合同取得经济补偿金征收个人所得税问题的通知》(国税发〔1999〕178号)的有关规定，计算征收个人所得税。个人领取一次性补偿收入时按照国家和地方政府规定的比例实际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费、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可以在计征其一次性补偿收入的个人所得税时予以扣除。